

王國億先生暨其相關企業(冠宸建設、建翰營造)助學金申請辦法

一、源起：

有感於菩薩聞聲救苦的悲心願力，冠宸建設有限公司王國億董事長長期以來已協助全台多所中小學極需幫助之學子，更經常主動尋訪需要幫助之學校。冠宸建設有限公司將持續協助台灣家境困難學生之助學金計畫，協助清寒學子安心向學，特擬訂本辦法。

二、目的：

- (一)協助清寒學生安心向學
- (二)避免學生課後校外遊蕩
- (三)家庭突遭變故急需協助與慰問

三、對象：

全台各公立國民小學及中學在學之清寒學生

四、申請條件：

- 1. 持有效期間之低收入戶證明者
- 2. 持特殊境遇家庭證明者
- 3. 家庭突遭變故，經導師認可者

五、補助項目/金額：

- (一)安心向學：(學)雜費、早(午)餐費、書籍費、文具費、制服費(含書包)、交通費…
- (二)課後活動：課後輔導費(僅補助校內之學業相關輔導)
- (三)救助金：家中突遭重大變故急難救助金(每位學童申請上限為\$5,000，每戶一名額)
- (四)補助金額，請各校秉持覈實、彈性、救急之處理原則申請案件。
- (五)本案核發之助學金皆須由學校代管，除急難救助金之外，不直接發放現金。
- (六)本助學金申請專案為長期性質，每學期皆可申請。

六、不予運用補助項目：

- 1. 才藝/運動性社團相關費用：才藝教師鐘點費、社團費、競賽食宿及交通費、材料費等。
- 2. 教具設備、教學用平板電腦、投影機等。

3. 一日以上之校外教學及畢業旅行費用。
4. 校外之課後輔導、才藝班費用。
5. 現金發放之獎助學金。
6. 若該生已申請過其他機構之獎助學金，則不得以相同項目重複申請本助學金。

七、申請/審查/撥款/核結作業

- (一) 原則上各校於每學期開學後二個月內受理申請(若有臨時個案緊急需求可直接致電聯繫)，並組成助學金審查委員會(以下簡稱審查委員會)進行校內初審。
- (二) 申請者應填具申請表(如附表一)，送交班級導師提請審查委員會審查。審查委員會依個案需求及補助金額予以需求性審查及建議助學金額，並做成紀錄。
- (三) 經審查符合者，請學校造具符合名冊(如附表二)，併同審查委員會會議紀錄、學校聯絡單(如附表三)，向主辦單位傳真或郵寄提出申請。

*主辦單位聯絡資訊：

名 稱：王國億先生暨其相關企業(冠宸建設有限公司、建翰營造有限公司)

承辦人員：李洧萱、季貴英、黃思芳、陳惠雪 小姐

地 址：新北市林口區東湖路2號

聯絡電話：(02)2601-9442

傳 真：(02)2601-9423

- (四) 主辦單位審核各校資料時，如需補充相關資料，將以電話聯繫各校承辦，補助金額將依主辦單位審核後金額為主。
補助款金額核定後，會先將補助款開立支票寄給各申請學校後，再請申請學校依會計程序執行並將領據(統一收據)寄回主辦單位。
- (五) 本助學金以存入學校之教育儲蓄戶或保管金專戶為主。
- (六) 本助學金為長期且持續性的公益計畫，申請學校於每學期結束後，應將本計畫補助款項之收支明細報表，傳真至主辦單位辦理結案，並可申請下學期之補助金。